

# 三门峡市湖滨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相关要求编制，统计周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2025 年，湖滨区文化和旅游局深入落实《条例》核心要求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打造服务型机关的关键抓手，通过压实组织责任、深化督导检查、强化宣传引导等举措，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。

一是压实组织领导责任。组建专项工作小组，细化职责分工，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局内重点议事日程。通过定期召开专题会议、制定详实工作方案与推进计划，强化统筹协调与督促指导，构建起权责明晰、协同高效的工作格局。

二是深化主动公开成效。自 2025 年起，依托政府门户网站、政务微信公众号等主流平台，持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丰富公开载体形式。聚焦主责主业，优化政府网站专栏设置，增设公共文化服务、文旅行业发展等特色板块，精准推送核心政务信息，有效提升信息发布的时效性与精准度。全年累计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113 条。

三是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。严格遵照《条例》规定流程，规范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合法合规。2025 年度，全局共办理行政许可事项 1 项，涉及业务办理 19 件；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等相关案件数量均为 0。

四是提升信息管理质效。聚焦信息管理规范化、科学化目标，健全完善信息采集、筛选、审核全流程工作机制。高度重视信息发布管理，严格执行审批发布流程，强化保密审查与合法性审核，保障公开信息的准确性与安全性。同时，加大监督检查与考核评估力度，以常态化督查推动工作持续改进提升。

五是优化公开平台建设。对现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升级优化，着力提升平台的便捷性与用户体验。借助简篇等新媒体小程序，及时发布文旅行业政策解读、工作动态等内容，拓宽信息传播覆盖面。

六是强化工作保障支撑。加大人员、技术等资源投入，为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坚实保障。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对拟公开信息实施严格审核把关。完善考核评价体系，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范畴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依法依规、及时准确落地见效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3.其他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##### (一) 现存短板

- 1.公开内容深度不足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内容浮于表面、流于形式的问题，未能从深层次、全方位展现相关事项的核心信息。
- 2.公开载体形式单一：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与呈现方式较为局限，既缺少多元化的展现形态，也未能充分满足群众便捷获取信息的需求。
- 3.行政业务覆盖不全：面向社会公开的行政事项范围较窄，尚未实现应公开尽公开的全覆盖目标。
- 4.供需匹配程度不高：公开的信息内容与群众的实际诉求存在偏差，未能精准对接社会公众的核心信息需求。

##### (二) 优化举措

- 1.拓宽公开传播路径：主动突破传统公开模式的局限，积极探索并创新信息公开的载体与渠道，构建多元化、立体化的公开矩阵。
- 2.深化政民互动衔接：搭建高效畅通的沟通桥梁，强化与群众的常态化互动交流，精准捕捉社会公众的信息需求与期待，为信息公开工作锚定优化方向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